

<<旅行的艺术>>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旅行的艺术>>

13位ISBN编号：9787532733095

10位ISBN编号：7532733092

出版时间：2004-4

出版时间：上海译文出版社

作者：[英] 阿兰·德波顿

页数：244

译者：南治国,彭俊豪,何世原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旅行的艺术>>

内容概要

这部书就像一场完美的旅程，教我们如何好奇、思考和观察，让我们重新对生命充满热情。旅行是什么，德波顿并不想急于提供答案，旅行为什么，德波顿似乎也不热心去考求。但，释卷之后，相信每个读者都会得到一种答案 - 这答案，既是思辩的，也是感性的，既酣畅淋漓，又难以言说，因为，它更像是一种情绪，令人沉醉而不自知翻开这本书，你踏上的将是一次异乎寻常的阅读旅程。

深信德波顿无处不在的智慧和机智将影响甚至改变你对旅行的看法，并有可能改变你日后的旅行心态和旅行方式。

德波顿是一个知识渊厚且富有逻辑思辨能力的作者。

他曾经是大学的哲学讲师，有着深厚的哲学素养，从苏格拉底、洪堡，到爱默生、尼采，他都有过系统的阅读。

此外，对西方文学和艺术作品，他也有广泛的涉猎。

因此，在论及“旅行”这一近乎陈词滥调的题材时，他不仅时时表现出理性的觉悟，而且还能结合福楼拜、波德莱尔等文学家的创作，参照凡·高等画家的作品，多方位地观照“旅行”、剖析“旅行”。

在《布拉格之恋》结尾处的梦境上扎上一针，渗出的淡蓝色便可以为德波顿的路行程着色；任何行路的真实色彩都被这心路的蓝色、薄雾中的蓝色幻化了，成了一种无法拒绝的诱引；空间丧失了地理上的方位，时间懒散地化为了一缕幽香；串起行程和文字的只有华兹华斯、波德莱尔、凡·高们和德波顿这位才子在深处共鸣的心灵悸动了；与德波顿同行，前路是去达远方的行程或是夕阳中向家园的回归.....

<<旅行的艺术>>

作者简介

阿兰·德波顿 (Alain de Botton)，英伦才子型作家，生于1969年，毕业于剑桥大学，现住伦敦。著有小说《爱情笔记》(1993)、《爱上浪漫》(1994)、《亲吻与诉说》(1995)及散文作品《拥抱逝水年华》(1997)、《哲学的慰藉》(2000)、《旅行的艺术》(2002)。他的作品已被译成二十几种文字。

<<旅行的艺术>>

书籍目录

推荐序（余秋雨）译者序出发1 对旅行的期待2 旅行中的特定场所动机3 异国情调4 好奇心风景5 乡村与城市6 壮阔艺术7 令人眼界大开的艺术8 对美的拥有回归9 习惯

<<旅行的艺术>>

章节摘录

对旅行的期待 1. 时序之入冬，一如人之将老，徐缓渐近，每日变化细微，殊难确察，日日累叠，终成严冬，因此，要具体地说出冬天来临之日，并非易事。先是晚间温度微降，接着连日阴雨，伴随来自大西洋捉摸不定的阵风、潮湿的空气、纷落的树叶，白昼亦见短促。

其间也许会有短暂的风雨间歇，天气晴好，万里无云，人们不穿大衣便可一早出门。

但这些都只是一种假象，是病入膏肓者临终前的“回光返照”，于事无补。

到了十二月，冬日已森然盘踞，整座城市每天为铁灰色的天空所笼罩，给人以不祥之兆，极类曼特尼亚或韦罗内塞的绘画作品中晦暗的天空，是作为基督耶稣遇难之类油画题材的绝佳背景，也是在家赖床的好天气。

邻近的公园在雨夜的路灯下，满眼泥泞和积水，甚是荒凉。

有一晚，大雨滂沱，我从公园走过，忽地记起刚逝去的夏日，在酷暑中，我曾如何地躺在草地上，让四肢伸展，任光脚从鞋中溜出，轻抚嫩草；我还记起那种和大地的直接接触如何让我觉得自由舒展：夏日里没有惯常的室内、户外之别，置身大自然时，我有如在卧室里的自在。

但现在，公园已全然不同了，连绵的阴雨中，草地已无从涉足。

此时，任何的哀愁，任何得不到快乐和理解的担忧，似乎都能在那些以暗红砖石外墙、浸得透湿的建筑，以及城市街灯映照下略泛橙色的低沉的夜空中找到佐证。

这样的天气，以及这个时节发生的一系列的事件（似乎应验了詹佛的名言，一个人每天早晨都得吞食一只癞蛤蟆，这样才能保证他在日间不会遇上更恶心之事），使我怀疑是它们促成了一件事实：一天下午，几近黄昏，我收到了一大本色彩亮丽、名为《冬日艳阳》（WinterSun）的画册。

画册的封面是一大片的沙滩，还可以看见沙滩边缘湛蓝的海。

沙滩另一边，是一排棕榈树，多数斜立着，再往后，是画面中作为背景的群山；我能想象那山中有瀑布，想见得出山中飘香果树下的荫凉。

画册里的摄影图片让我不禁想起关于塔希提岛（Tahiti）的油画--那是威廉·霍吉斯（WilliamHodges）和库克船长（CaptainCook）一起旅行时创作的作品，画面中，夜色轻柔，热带的海水湖边有土著少女在雨林繁茂的簇叶中无忧无虑地（赤脚）欢跳。

1776年深冬，霍奇斯首次在伦敦皇家学院（RoyalAcademyinLondon）展出这些油画，引起了人们对热带的好奇和向往，而且，从那以后，这些意象一直都是热带牧歌风情的最佳表述；自然，这本《冬日艳阳》也不例外。

那些设计和制作这份画册的人也许还不知道画册的读者是多么容易为那些摄影图片所俘虏，因为这些亮彩的图片，如棕榈树、蓝天和银色沙滩等，有一种力量，使读者智识受挫，并产生自在和自由的错觉。

在生活中别的场合，他们原本谨慎，敢于质疑，但在阅读这些图片时，他们却不假思索，变得异常的天真和乐观。

这本画册所引发的令人感动，同时给人伤感的欲望便是一个例子，它说明了人生中许许多多的事件（甚至是整个人生）是如何为一些最简单、最经不起推敲的快乐图片所影响；而一次开销巨大，超出经济承受能力的长假期的起因又如何可能仅仅只是因为瞥见了一张摄影图片：图片里，一棵棕榈树在热带微风中轻摇曼舞。

我决定到巴巴多斯岛（Barbados）旅行。

2. 如果生活的要义在于追求幸福，那么，除却旅行，很少有别的行为能呈现这一追求过程中的热情和吊诡。

不论是多么的不明晰，旅行能表达出紧张工作和辛苦谋生之外别一种的生活意义。

尽管如此，旅行还是很少迫使人去考虑一些不切实际、需要深层思索的哲学层面的问题。

我们常得到应该到何处旅行的劝告，但很少有人告诉我们为什么要到那个地方，又如何到达那个地方，尽管旅行的艺术会涉及一些既不简单，也非细小的问题，而且，对旅行的艺术的研究可能在一定意义上（也许是微不足道）帮助人们理解希腊哲人所谓的“由理性支配的积极生活所带来的幸福”

<<旅行的艺术>>

(eudaimonia) 或人类昌旺。

3. 在对旅行的期望和旅行的现实间的关系上总会出现一个问题。

我碰巧读到于斯曼 (J.K.Huysmans) 的小说《反常》《背道》(ARebours)。

小说发表于1884年, 主人公埃桑迪斯 (DucdesEsseintes) 是一个衰朽厌世的贵族, 正筹算一趟伦敦之旅。小说给我们提供了一个非常悲观的事例, 证实我们对一个地方想象和我们抵达该地方时的实地见闻之间的差异有多大。

在于斯曼的小说中, 埃桑迪斯独自住在巴黎市郊的一处宽敞的别墅。

他几乎足不出户, 因为这样, 可以使他避免看见他所以为的人之丑陋和愚蠢。

他还年轻时, 一天下午, 冒险到附近的村子去了几个小时, 结果发现他对他人憎恶更甚。

从那以后, 他决意一个人躺在书房里的床上, 阅读文学经典, 同时构想自己对人类的一些尖酸刻薄的想法。

但有一天, 一大早, 埃桑迪斯突然有一种强烈的意愿, 想到伦敦旅行。

这变化, 连他自己都觉得吃惊。

这想到伦敦旅行的意念萌生之时, 他正坐在火炉边读一本狄更斯的小说。

这小说引发了他对英国人的生活情形的种种想象; 事实上, 对此他之前已曾冥思良久, 只是现在, 他热切地盼望能亲眼一睹。

兴奋已让他难以自持, 所以, 他差使仆人打点好行装, 他自己呢, 则身着灰色花呢套装, 脚蹬一双系带浅帮鞋, 头戴一顶圆拱礼帽, 还披了件蓝色亚麻长斗篷, 搭乘最早的一趟火车去了巴黎。

离开往伦敦的火车正式出发还有些时间, 他走进了丽弗里街 (RuedeRivoli) 的加里尼涅 (Galignani) 英文书店, 买了一本贝德克尔 (Baedeker) 的《伦敦旅行指南》(GuidetoLondon)。

书中对伦敦名胜的简练描述让他觉得美不胜收。

接着, 他走到附近的一间英国人常来光顾的酒吧。

酒吧里的氛围和狄更斯小说中的描写全然不同: 他想起了小杜丽 (LittleDorrit), 朵拉·科波菲尔 (DoraCopperfield) 和汤姆·品奇 (TomPinch) 的妹妹露丝 (Ruth) 坐在和这酒吧间相似的温馨明亮的小屋里的。

酒吧里的一位顾客有着威克费尔德先生 (Wickfield) 一般的白发和红润肤色, 而其分明的面部轮廓、木然的表情和无采的眼神又让人想起塔金霍恩先生 (Tulkinghorn)。

埃桑迪斯觉得有些饿, 就到隔壁的一家英式小餐馆。

餐馆在阿姆斯特丹街 (RuedAmsterdam), 靠近圣拉扎尔火车站 (GareSaintLazare)。

餐馆里光线昏暗, 烟雾弥漫, 柜台上摆着一长排啤酒, 还摊着小提琴般形状的褐色火腿, 以及番茄酱般颜色的大龙虾。

一些小木餐桌旁, 坐着健硕的英国女人。

她们长着男孩一般的脸, 露出硕大的牙齿, 有如调色刀; 她们手脚粗长, 脸颊透红如苹果。

埃桑迪斯找了一个桌子坐下, 点了牛尾汤, 烟熏黑线鳕鱼, 还要了一份烤牛肉和土豆, 一些淡啤酒和一大块斯提耳顿干酪。

随着火车离站时刻的迫近, 埃桑迪斯对伦敦的梦想行将变为现实, 但就在这个时刻, 他忽地变得疲乏和厌倦起来。

他开始想见自己若真的去伦敦该是如何的无聊和乏味: 他得赶往火车站, 争着要一位搬运工, 上了车, 得睡在陌生的床上, 之后还有排队下车, 在贝德克尔已有精到描述的伦敦街景里拖着自己疲惫的身子瑟瑟前行……。

想及这些, 他的伦敦之梦顿时黯然失色: “既然一个人能坐在椅子上优哉游哉捧书漫游, 又何苦要真的出行?

难道他不已置身伦敦了吗?

伦敦的韵味、天气、市民、食物, 甚至伦敦餐馆里的刀叉餐具不都已在自己的周遭吗?

如果真到了伦敦, 除了新的失望, 还能期待什么?

”仍然是坐在椅子上, 他开始了自我反省: “我竟然不肯相信我忠实可信的想象力, 而且居然象以前

<<旅行的艺术>>

的傻瓜一样相信到国外旅行是必要、有趣和有益的，我一定是有些精神异常了”。

结果自然是，埃桑迪斯付了账单，离开餐馆，依旧是搭上最早的一趟火车回到了他的别墅。一起回家的当然还有他的行李箱、他的旅行包袋、他的旅行毛毯、他的雨伞和他的拐杖。自那以后，他再也没有离开过他的家。

4. 实地的旅行同我们对它的期待是有差异的，对此观点，我们并不陌生。对旅行持悲观态度的人--埃桑迪斯应该是一个极佳的典范--因此认为现实总是让人失望。也许，承认实地的旅行和期待中的旅行之间的基本“差异”，这样才会更接近真实，也更能说明问题。

经历了两个月的期待，在二月的一个晴朗下午，我带着行囊，抵达了巴巴多斯（Barbados）的葛兰特尼·亚当斯（Grantley Adams）机场。

从飞机机舱到低矮机场大厅间的距离很短，但两间气候反差太大，让人觉得这段距离很长。才几个小时，我就从我所居住的地方来到了一个热闷潮湿的所在，这种天气，在我所居住的地方，五个月后方会到临，而且，热闷潮湿的程度也不会如此难耐。

一切都和想象相异--相形于我的想象，这里的一切简直就让我吃惊。在这之前的几周里，只要想到巴巴多斯岛，萦绕脑际的不外乎是三种恒定的意象，它们是我在阅读《冬日艳阳》画册和航空时刻表时开始构想并凝固成型的：其一是夕阳下的挺立着棕榈树的海滩；其二是一处别墅式的酒店，从落地窗看过去，是铺着木质地板、有着洁白的亚麻床罩的房间；其三呢，则是湛蓝无云的澄空。

<<旅行的艺术>>

媒体关注与评论

生活在哪里 / 北京青年报袁筱一 人的一生，可能都是在找寻生的意趣，用来抵抗对死亡的恐惧。

而生的意趣，又无非是构建于人与自然、人与他人、人与自我的关系之上。

正因为构成这一切的关系具有无穷无尽的可能性，作为一个艺术家，就理所当然地担负起了探索这无穷无尽可能性的使命。

理解了上面的这个命题，或许我们能够发现，在现代社会，几乎人人都不可避免的旅游绝非人类一项简单的，征服、探索自然的活动。

旅行，在某种意义上成为了照亮存在的一个角度。

阿兰·德波顿的《旅行的艺术》，就是提问上述一系列关乎存在的旅行问题。

为什么旅行，或许是因为人总是试图摆脱包围着自己的狭隘的生存环境。

而且技术和物质越是进步，距离和沟通越不是问题，人的生存环境往往就越狭隘，因为纯粹意义上的距离移动的功能已经被通讯技术所剥夺。

但越是为物质所围，人或许就越向往“别处的生活”——哪怕是暂时的。

所以，如果说在稍微远古一些的时代，洪堡还可以带着另一种探索和发现的目的去南美观察植物，测量气压，对苍蝇所能飞越的高度提出疑问，现代意义的旅行则更像是逃跑，逃离现代文明之“家”。

于是我们对旅行提出了更高的期待：摆脱尘世的纯粹的力与美。

但是别处就真的有所期待、向往的生活了吗？

而且别处究竟是在哪里？

德波顿没有正面回答这个问题。

或许有，或许没有。

但是书中有于斯曼、有波德莱尔、有福楼拜的回答，他们对于旅行的梦想和他们实现梦想的方式。

其实旅行之美从来都不可能依赖某个地方本身的物质条件，这是作者接下去要告诉我们的。

细节之美成了我们暂时忘却尘世的纷繁和日复一日的惟一办法。

但是对于不同的旅者，细节之美所展开的方式是不同的。

人作为主体，只能捕捉他们愿意捕捉、并且能够捕捉的美。

这真是人的悲哀之所在，却恰恰也是旅行的意义之所在——当你觉得你去的某个地方远不如吸引你到那个地方的某幅画或某帧照片美，不要沮丧，这就是艺术无法被技术替代之所在。

喜欢这本书的理由也是如此。

通读英法文学的德波顿也不急于回答关于存在的某个哲学命题，他是一个真正的旅者，懂得在文字之间，画幅之间，甚至机场的指示牌之间流连。

生活在哪里呢，无非就是在这些细节的美里，这个道理，我们应该早就知道的，但是，或许还需要德波顿的确认。

旅行的艺术与秘密 真正的旅行当然是感性的，但旅行的至高等级，却展示了有关生命和环境厮磨的精神层面。

一男一女、一中一西，两个三十出头的年轻人，不约而同地都想在旅行中，读取只有自己能够解答的秘密，我们只有称之为旅行艺术家。

德波顿：西方男子的哲思 对旅行的期待撩拨着每个人的神经。

但对旅行的艺术，了如指掌的却很稀少。

阿兰·德波顿是当今欧洲炙手可热的一位学者型作家，生于1969年，算来不过30多岁，但已经有三部小说、三本哲理性散文集行世，而且在欧洲拥有上百万的读者，这位被誉为连扫帚的传记也写得出来的才子作家，在文学、艺术、哲学、评论中自由进退，他的《旅行的艺术》即便对于像“文化苦旅”的老手余秋雨，也读得满心喜悦。

“旅行的艺术”顾名思义不是记叙旅途中的猎奇，当然也不是用笔写下的风景片，而是对旅行的意义的一种思考。

他在旅行的过程中注入了大量关于文化、艺术，乃至生命本身意义的思考，让原本无奇的旅程充满各

<<旅行的艺术>>

种鲜活的色彩。

对于一年只能在几天公休日打点行装出外旅游的人而言，值得期待的只有旅游这个过程本身、对于旅行的动机本是很多人无暇去想的。

但德波顿恰恰是从这里便展开了对旅行之意义的探讨，哪怕是旅行中一些经常忽略的场所也被融入了他的哲思，正是这种随处发现意义的敏锐让德波顿笔下的旅行迥异于我们常规的期待。

若不经他的提醒，我们恐怕已经忘了，旅行能够表达出紧张工作和辛苦谋生之外的另一种生活意义。

飞机起飞的过程很难在一般的旅行者心中留下些什么，但在德波顿那里，“飞机的起飞为我們的心灵带来愉悦，因为飞机迅疾的上升是实现人生转机的最佳象征……云朵带来的是一种安静。

在我们的下面，是我们恐惧和悲伤之所，那里有我们的敌人和同仁，而现在，他们都在地面上，微不足道，也无足轻重。

” 以这种思绪开头引领的旅行过程中注定了这是一场哲性之旅。

我们不得不佩服这位才子的驾御能力。

他所去的地方也许并不是太出乎人的意料，但当华兹华斯成为英格兰湖区之旅的向导，凡·高的画作引领我们的普罗旺斯之旅，而福楼拜成了阿姆斯特丹的引路人时，你突然发现旅行向你呈现了一种新的意义。

“在心灵为了眼前的景物沉醉之前/一场眼花缭乱之舞转瞬即逝/大自然却适度呈现了一些永恒的东西（华兹华斯）”。

如果说旅行有一种区别于日常生活的意义，那么它的意义或者说它的艺术就在于通过旅行你能找回被自己忽略的东西，而且这些东西比起日常生活更有一种永恒的意义。

这种意义中包含了我们对已知环境的热诚，对未知的向往，而且还包括与周遭厮磨中找到的真正的人生乐趣。

非常有意思的一点是，全书的最后一个部分是谈旅行后的回归，回到自己的书房，旅行却没有完结，因为一个充满对生活的热情的人哪怕是在斗室之间也可以完成一场旅行。

旅行的艺术就在于它能带领行者回归到一种真正自然，而不是被扭曲的状态，于是一场艺术的旅行也就是一种内心体验的人生之旅。

繁忙中每个人的真实自我并没有完全丢失，我们需要的只是一种引导，而恰恰是在德波顿的邀约下，波德莱尔、帕斯卡尔、华兹华斯们帮我们完成了一种人性的回归。

《旅行的艺术》在英国出版后获得好评如潮的同时，也有读者质疑为什么这本谈旅行的书却没有讲到打点行装的环节，对此德波顿付之一笑，真正理解了这本书的妙处的人我想是很容易理解他的态度了。

5月8日长假结束，9号德波顿来华，希望那时他所看到的不是旅行归来疲惫不堪的行者，而且在自然中得到回归之感的满意的旅人。

<<旅行的艺术>>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